

臺北市立大學資訊科學系系學會－總務股

114. 04. 29 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社團事務會議 修訂通過

107. 04. 30 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社團事務會議 修訂通過

103. 04. 15 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社團事務會議 修訂通過

97. 10. 25 社團創立籌備會議 制定

第一章 總務股宗旨

第一條 負責本會會費管理及紀錄。

第二章 總務股組成：

第一條 股長由當屆會長指派。

第三章 總務股職責分配

第一條 股長

- (一) 電子帳本之管理。
- (二) 預款單、請款單、退費單之管理。
- (三) 與會長共同審核預款單、請款單。

第四章 其他事項

第一條 直轄於會長

第二條 提供收支項目影本，以及會費使用狀況之資料，協助文書股之社團評鑑。